省道312道路污水管网新建工程（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312道路污水管网新建工程（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已由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省道312道路污水管网新建工程（江山路～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郑发改基础〔2020〕609号）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郑发改设计〔2021〕134号）批准，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郑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概况

该项目污水管线整体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省道312与江山路交叉口，接江山路现状污水管道，向东经惠济区、金水区至郑东新区，终点止于省道312与G107东移至四港联动大道连接线交叉处。其中中州大道以西管线布设于省道312北侧，中州大道以东管线布设于省道312南侧。

2.2技术标准

该项目敷设管径DN500-DN800Ⅱ级-Ⅲ级钢筋混凝土管，其中顶管采用钢筋混凝土Ⅲ级管，支管采用DN500Ⅱ级钢筋混凝土管。

2.3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期：27个月（包含缺陷责任期24个月）。

2.4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合格。

2.5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污水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工程的实施期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本次监理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

|  |  |  |  |
| --- | --- | --- | --- |
| 合同段号 | 起讫井编号 | 里程 | 工程内容 |
| 污水监理标段 | W-1 | W-451 | 24.371km | DN500管道13602米，DN600管道40米，DN800管道全长10729米；污水检查井515座，沟槽开挖土方228.599千立方米,回填土方209.995千立方米，砂石基础11.713千立方米。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2015年1月1日以来（以交工时间为准），完成过1项单项合同额不少于100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是指公路或城市道路工程，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竣工验收报告中须包含雨水或污水等工程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申请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4月27日至2021年5月6日前，请登录“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凭CA证书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自助绑定。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

4.2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文件下载，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

4.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图纸每套售价2000元，招标文件费在开标现场缴纳，不接受现金，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11时30分（北京时间）。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

5.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电子交易平台。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七开标室（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5.4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本单位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CA数字证书）进行文件解密工作。

5.6本项目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交通运输局网站》、《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郑州市航海西路28号

联 系 人：时先生

电 话：0371-68995128

传 真：0371-68995001

邮 箱：zzglgxglc@163.com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 系 人：贺先生

电 话：0371-65359921 15003824122

监督部门：郑州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郑州市工人南路165号

电 话：0371-67178870

传 真：0371-67178870

电子邮箱：zzsjtwgcc@163.com

2021年4月26日